

经济增速居全省第二,PM_{2.5}浓度全省最优

绿色发展看惠州



2015年,惠州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3.2,居珠三角地区9市之首,居全省第3位,PM_{2.5}年度平均浓度只有27,全省最优。图为惠州市双月湾。何元琛摄

“十三五”期间,广东省惠州市要实现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以更好质量更高水平进入珠三角第二梯队的核心目标,对环保工作也提出了新任务、新要求。各级各部门要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积极行动,协同发力,深入推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各项工作,推动实现“五位一体”绿色跨越,力争2017年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

——4月14日,惠州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奕威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暨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说。

◆黄慧斌 利淑君

2015年,珠三角空气质量最好的城市是哪个?

广东省惠州市,在全省环境监测统计数据中,2015年,惠州市以3.2的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数值稳居珠三角地区9城市之首,在全省21个地级以上城市中位居第3位,仅次于湛江、汕尾两市。其中,PM_{2.5}年度平均浓度只有27,全省

最优。

与此同时,2015年,惠州市GDP达3140亿元,增长9%,增速居全省第2位。

经济在增长,环境在改善。在“绿色发展”理念引领下,惠州市不断探索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之道,以更好质量更高水平迈入珠三角第二梯队。

正是“罗浮山下四时春,绿色发展看惠州。”

“十二五”城市与农村并重,发展与保护并进

惠州市连续8年在全省环保责任考核中获评优秀等次,连续6年获评“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

近年来,惠州市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决策部署,坚持走“五位一体”绿色跨越发展道路,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既守住了“绿水青山”,又收获了“金山银山”。这其中,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工作功不可没,并结合实际形成“惠州特色”。

规划与法治并进

在全省率先编制实施低碳生态规划,并以“碳规”引领推进主体功能区、城市总规、产业布局、土地利用、环境保护等规划“多规合一”。严格项目环保准入,坚决执行“三个限批”(重点流域、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和“三个一律不批”(不符合环保规划和产业政策、未取得排污总量指标、环境风险难以防范的项目一律不批)。“十二五”期间共否决不符合环保要求的项目800多个。加大环保立法和考核力度,颁布实施西枝江水源水质保护条例,将环保绩效考核纳入县(区)党政正职考核体系;出台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补偿办法,探索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生态补偿。

城市与农村并重

坚持市域统筹、城乡一体,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向纵深发展。全面完成广东省下达至惠州市的“十二五”减排任务,“十二五”期间建成城镇污水处理厂56座,新增污

水处理能力65万吨/日,城镇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率96%。创新开展“美丽乡村”三大行动,建成农村生活污水污水处理设施477个,建成森林村庄285个;深入推进基层生态创建,共创建国家级生态镇46个(其中40个通过验收未命名)、省级生态镇1个、省级生态镇53个、各级生态村887个,省级生态镇和各级生态村比例超过80%。

山水与陆空并举

深入开展新一轮绿化惠州大行动,全面推进生态景观林带、森林碳汇等四大林业生态工程,全市森林覆盖率达62.34%,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获评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近岸海水水质连续多年全省最优;全面实施河涌整治规划,圆满完成“两河”流域整治阶段性任务,建成金山河、青年河整治工程,推进63条镇级河涌污染治理,东江干流惠州段水质常年保持地表II类以上标准,饮用水水源达标率100%。着力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稳居全国74个重点监测城市前10位,环境空气优良率达到97.5%。

发展与保护并进

“十二五”期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相继突破2000亿元和3000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相继突破200亿元和300亿元。在经济持续较快发展的同时,保持了良好的

生态,保持了较高水平的惠民。惠州市连续8年在全省环保责任考核中获评优秀等次,连续6年获评“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良好生态环境不断探索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之道,绿色生态优势提升了惠州

招商选资引智和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2015年,在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大环境下,全市新签约内资项目655宗,合同金额2112亿元;新批外商直接投资项目234宗,合同外资20.45亿美元。

2016年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生态环境质量要更好

全市要新建200座以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新建和完善11座镇级污水处理设施,新建13项截污管网工程,完善27个配套管网,提升升级5个已建污水处理设施。

“经济发展质量更好,人民生活质量更好,生态环境质量更好。”市委十届九次全会在确定惠州市“十三五”发展思路时,提出了要做到“三好四新”的要求,其中,生态环境质量要更好。

4月14日,惠州市副市长邓庆忠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暨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指出,2016年各级各部门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大力度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环境保护、清水治污行动等工作,力争为“十三五”开好头,起好步。

加快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加快修编系列生态创建规划,加快推进生态细胞工程建设。龙门县要全面达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标准并力争在8月底前通过环保部验收;惠城区(含仲恺高新区)在8月底前,惠阳区(含大亚湾区)、博罗县、惠东县在12月底前要全面达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标准并力争得到广东省环保厅认定;已命名的国家生态乡镇要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全市要新创80个市级生态村加快突破重点难点指标。

各个指标牵头部门要对各自负责的指标摸清底数,制定工作方案,对达标的指标要继续保持,不能稳定达标的指标要巩固提升,不达标的指标要重点突破。要加快调整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开展节水技术研究和应用,确保单位GDP能耗和用水量达标。要加快黑臭水体治理,保证劣五类水体消除。要推动绿色建筑发展,确保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达标。要积极开展城市公共交通,提高公众绿色出行率。要鼓励发展有机食品、绿色食品、无公害农产品种植,提高有机、绿色及无公害产品种植面积的比重。

深入开展“美丽乡村·清水治污”活动。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2016年底前,麻坡镇等11座镇级污水处理厂要完成环保验收;汝湖镇等27个镇办要完善配套管网建设。全市要新建200座以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

深入实施农村河道整治工程。按照“一河一策”的原则对796条农村河道和城市黑臭水体,采取控源截污、清淤疏浚、生态修复等多种措施实施整治。同时,实施绿色生态屏障

建设工程,2016年全市要完成5500亩桉树林改造。强化农村地区污染源整治。保持非法畜禽养殖业清理高压态势,防止反弹回潮,确保禁养区内“零养殖”。

全面推进全市环境保护工作。进一步强化产业环境调控。实施差别化环保准入政策,严把环保准入关,不符合规划、不符合产业政策和达不到环保要求的项目一律不予批准建设。

加强水污染防治力度。全面落实《惠州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和“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推动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年底前要建成梅湖三期污水处理厂,完成金山二期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建设,开工建设安南污水处理厂;全市要新建和完善11座镇级污水处理设施,新建13项截污管网工程,完善27个配套管网,提升升级5个已建污水处理设施,启动8个项目改造。

推进“两河”流域污染治理,完成广东省下达的年度整治任务。推进沙河流域污染治理,完成流域内所有非法养殖场和重污染工业企业的清拆取缔,完善流域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确保沙河考核断面水质达标。加强大气污染防治。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气十条”,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八大行动”,推进工业锅炉集中区域实施集中供热,推进黄标车淘汰工作,加强建筑工地扬尘管理,继续加强城区主要道路冲洗降尘,加强发电厂、锅炉烟气治理和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整治饮食油烟单位及汽车维修维修单位,杜绝露天焚烧。

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要认真落实环境保护部即将发布的“土十条”,从严防土壤污染。开展全市土壤环境加密调查,全面掌握全市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开展关停电镀企业土壤污染综合治理与修复试点,建设示范工程;加强农药、化肥、污水灌溉使用管理和农业废弃物处理处置,从严格控制耕地污染。

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保障。严格执行新环保法和《西枝江水质保护条例》,深入开展环保专项行动,加强重点流域、区域、行业和污染源企业的排查,落实重大环境问题挂牌督办制度,加大环保执法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消除环境风险隐患。

“禁养区一家养殖场也不能留”

——市委书记谈农村环境整治

“前些年我们狠抓了淡水河整治,后来又抓了市区金山河整治,现在我们又重点抓农村环境整治,就体现了污染治理和环保工作要从源头抓起的思路和要求。我们必须坚持系统治水、综合治水、依法治水、源头治水,努力把1043条自然村的源头水治好。”

“要坚决巩固禁养区畜禽养殖整治成果。禁养区一家养殖场也不能留,这是依法行政的具体体现。”

“要做工作,积极引导广大乡贤、企业家、成功人士回到村里投入污染治理,这是为村里人造福的好事,是积德行善的好事。”

“绿满家园工作力度有待加强,要把农民种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在房前屋后种树。今天种下的树,10年后就会成材,绿树成荫,多有意义的事。我们一定要发扬‘前人栽树,后人乘凉’精神,多种树,让家园更加美丽。”

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暨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惠州市委书记陈奕威的讲话对农村环境“格外关注”。他指出,在大力推进示范市、示范县(区)创建工作的同时,同步推进生态镇、生态村等基层创建工作,确保创建工作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形成全域覆盖、上下贯通的创建工作格局。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是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环节,“美丽乡村清水治污”是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重要抓手。

农村环保 亟待加强

他指出,农村地域广阔,监管不足,农药、化肥的大量使用,农村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的直接排放,客观上使农村成为许多污染的“源头”,成为惠州市环境保护工作中的薄弱环节。要继续以“美丽乡村三大行动”为抓手,全面落实源头防治的措施,切实加强农村环境保护。一要重点抓好清水治污行动,要围绕“1年见成效,3年水质清,6年大提升”

的目标,不断改善农村水环境,努力实现农村河道“岸绿水清”,实现农村人水和谐。二要深入实施清洁先行行动,重点抓好县(区)镇村环卫配套设施大建设、镇村田园水源家园“三清洁”、镇村环境卫生“八种乱象”大整治、“美丽乡村·清洁先行”大宣传、村容村貌绿化美化等“五大行动”,实现农村环境干净整洁、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三要加快推进绿满家园行动,深入实施公园下乡、乡村绿化建设、风景林营造、水源涵养林营造、“送苗下乡”等“五大行动”,重点对镇街、道路、村庄、庭院、水边、山坡等“六个区域”进行绿化美化,提高村庄绿化率,增加森林景观点,建立健全村庄生态保护体系,到2017年全市所有行政村基本实现“村庄园林化、庭院花园化、道路林荫化”。

一河一策 清水治污

他强调,把深入开展“美丽乡村清水治污”作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重点,切实抓紧抓实。一要加快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继续按每年新建200座以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的目标,大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对已建成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不断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率。二要深入实施农村河道整治工程,按照“一河一策”的原则制定农村河道整治方案,采取控源截污、垃圾清理、清淤疏浚、生态修复等多种措施,不断改善农村河道环境,恢复河道自然生态功能。三要巩固禁养区非法畜禽养殖场清理整治成果,保持非法畜禽养殖业清理高压态势,防止反弹,确保禁养区内“零养殖”。四要加大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力度,以确保饮水安全为目标,强化农村饮用水源地生态建设,加快推进村村通自来水工程,确保每一个村民都喝上干净水。 黄慧斌

光镇村四招巧治水

有效解决资金难、落地难、建设难和运营难问题

“看,有水草,还有鱼!”

一度发黑发臭的风水池,经过治理后又恢复昔日生机,成为光镇村村民散步休闲的好去处。

风水池的“重生”得益于去年底该村实施的“美丽乡村·清水治污”行动。铺设污水管道,将各家各户直排的污水收集至简易人工湿地处理;处理后的污水流入风水池,再通过种在池里的水草进一步深化处理后变得清澈。据介绍,短短个月内,全村建成污水收集管2.3公里,微型分散式复合人工湿地15处。目前,全村生活污水收集率已达到87.9%,基本实现了雨污分离、村洁水清,服务人口3200多人。

“光镇村的做法,可借鉴、可复制、可持续。”陈奕威充分肯定了光镇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的经验,认为其符合农村实际,有效解决了资金筹集难、日常运营难等问题。

“三个一点”解决建设资金问题。据介绍,全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费用共计270万元,其中建设污水收集管120万元,建设15处人工湿地150万元。筹资的办法是“三个一点”:省市区县补助一点,乡贤贡献一点,单位企业帮扶一点。按照《惠州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市级财政资金补助方案》,市县补助了60%、省级专项资金支持10%,春节期间发动乡贤募集15万

元,对口帮扶单位支持了10万元。

“因地制宜”解决落地难的问题。根据地形走势、村民居住分布的实际情况,离圩镇较近的8个村民小组采用建设市政管网的方式,将村民的生活污水接入平陵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离圩镇较远、居住较为分散的12个村民小组共建设了15个人工湿地,进行分散、就地处理,避免大量建设管网、大面积征地,既解决了选点、征地、铺管难等问题,也节省了大量投资。

“统一打包”解决整体推进的问题。通过招标的方式选择专业公司,统一技术、统一建设,一体化推进,确保技术标准高、建设进度快、任务完成好。选择的微型分散式复合人工湿地技术选址灵活,房前屋后都可以;造价低廉,平均每个约10万元;运转基本无费用,管理十分简单。

“集中运营”解决正常使用的问题。复合人工湿地也要日常的维护管理,才能真正发挥作用。目前,全村15个人工湿地仍在质保期内,由建设单位集中进行运营维护管理;质保期满后,将通过招标程序,委托专业公司集中运营维护管理,确保人工湿地系统正常运行,发挥环境效益。依据《惠州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营市级财政资金补助方案》,集中运营经费由市县镇负责。 黄慧斌



4月14日,惠州市举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暨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图为与会代表参观麻坡镇龙门县平陵镇污水处理设施。 郑秀亮摄